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文件

中土学〔2023〕3号

关于推荐和申报第二十届第二批中国土木工程 詹天佑奖参选工程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土木建筑(土木工程)学会，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分支机构，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团体会员单位：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以下简称詹天佑大奖）是经国家批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认定、科技部首批核准，由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和北京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学技术发展基金会主办，面向我国土木工程行业科技创新最高奖。詹天佑大奖在建筑、交通、铁道、水利等建设主管部门的支持与指导下，由“詹天佑大奖指导委员会”和“詹天佑大奖评选委员会”评定。

詹天佑大奖每两年评选一届，每届分两批，每年评选一批，两批全部评选完成后组织进行颁奖。按照工作计划，现启动第二十届第二批詹天佑大奖推评工作，评选将按照“推荐申报—形式审查—专业组初评—终审会议评审—詹天佑大奖指导委员会审核—公示—颁奖”的程序进行。现将推荐和申报办法通知如下，请各有关单位积极协助做好参选工程的推荐申报工作。

一、参选工程范围

- (一) 建筑工程（含高层建筑、大跨度公共建筑、工业建筑等）；
- (二) 桥梁工程（含铁路、公路及城市桥梁）；
- (三) 铁路工程；
- (四) 隧道及地下工程、岩土工程；
- (五) 公路及场道工程；
- (六) 水利、水电工程；
- (七) 电力工程
- (八) 水运、港工及海洋工程；
- (九) 城市公共交通工程（含轨道交通工程）；
- (十) 市政工程（含给排水、燃气热力工程等）；
- (十一) 特种工程（含军工工程）。

二、参选工程条件

- (一) 必须在规划、勘察、设计、施工以及工程管理等方面有所创新和突破（尤其是自主创新），整体水平达到国内同类工程领先水平。

(二)必须突出体现应用先进的科学技术成果，有较高的科技含量，具有一定的规模和代表性。

(三)必须积极践行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贯彻执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突出工程质量安全和使用功能，在绿色建造、智能建造、节约资源、环境保护、“双碳”目标等方面取得新突破，为推进建筑业转型升级、节能降碳、高质量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

(四)工程质量必须达到优质工程。

(五)必须通过竣工验收。对建筑、市政等实行一次性竣工验收的工程，必须是2022年4月30日前完成竣工验收的工程；对铁路、公路、水运、水利等实行“交工验收或初验”与“正式竣工验收”两阶段验收的工程，必须是2023年4月30日前完成竣工验收的工程。

三、推荐单位及推荐办法

(一)詹天佑大奖采取“推荐制”，由以下渠道遴选推荐：

- 1、建设、交通、铁道、水利等有关部委（单位）主管部门；
- 2、省、自治区、直辖市土木工程或土木建筑学会（会同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港澳台地区受委托的相应组织；
- 3、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分支机构；
- 4、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道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冶金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等业内央企。

5、中国公路学会、中国水运建设行业协会、中国铁道工程建设协会、中国大坝工程学会、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等行业学会协会。

(二)推荐单位应根据本通知第一项和第二项所列“参选工程范围”和“参选工程条件”，组织权威专家，对所属专业范围（或地区）内的工程项目进行遴选后推荐。推荐单位应对推荐项目的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查把关，确保材料真实可靠。对推荐的参选工程应总结概括 1000 字以内的推荐意见，登陆詹天佑大奖申报系统在线填写《推荐意见表》，同时将加盖推荐单位公章的书面《推荐意见表》寄送给被推荐项目的主申报单位。

四、申报单位

(一)申报单位必须是在工程项目技术创新与先进科技成果应用方面做出重要贡献的主要完成单位（包括工程的勘察、设计、施工、科研和建设、监理等单位）。

(二)工程决算 20 亿元以内的项目最多可申报 5 家参建单位，工程决算 20 至 50 亿元的项目最多可申报 7 家参建单位，工程决算 50 亿元以上的项目最多可申报 10 家参建单位。

(三)每个申报项目指定一家单位作为本项目的主申报单位，负责与其他各家申报单位的联系、协调、沟通以及与学会的对接。

五、创新集体

(一)创新集体人员必须是对本工程做出突出贡献的科技人员，与工程评选同时进行，工程获奖后创新集体一并获奖。

(二)工程决算在 50 亿元以内的项目创新集体申报人数最多限

报 10 人，工程决算在 50 亿元以上的项目创新集体申报人数最多限报 15 人，其中工程管理人员均不得超过总人数的 50%。

六、申报程序

(一) 登陆詹天佑奖网络申报系统完成在线填报

1、直接登录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网络申报系统 (<https://award.cces.net.cn/zhantianyou>)，或通过中国土木工程学会网站 (<http://www.cces.net.cn>)“詹天佑奖申报”专栏登录，完成注册后即可使用账号和密码登陆进入詹天佑奖网络申报系统。往届申报时已注册过的用户可直接用之前的账号密码进行登陆，无需再次注册。

2、按照《詹天佑大奖推荐申报书》具体要求，逐项完成在线填报和有关附件材料的上传工作。推荐单位意见由推荐单位填写。“主要科技创新内容”和“新技术应用与效果”这两部分内容，分别以 PDF 文件形式整体上传至申报系统。

3、将签字盖章后的推荐申报书原件扫描成 PDF 文件，上传至申报系统。

注：填报系统推荐使用 firefox 浏览器、谷歌浏览器、edge 浏览器，不要使用 360 浏览器。

(二) 递交以下书面材料

1、工程录像片：制作介绍参选工程概况、工程特点难点、科技创新及新技术应用等方面情况的录像片，不要配乐，由项目前三完成人之一进行配音讲解，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刻录在光盘内。

2、工程照片：能反映工程全貌的全景照片 10 张，能体现工程科技创新和新技术应用成果的局部、施工及科研试验阶段有代表性的照片 20 张，均为 JPG 格式，同时用 Word 编写工程照片简要文字说明（20 字以内），刻录在光盘内。

七、推荐申报截止时间

2023 年 5 月 31 日前完成网络申报及书面材料寄送，逾期不予受理。

八、申报联系方式

中国土木工程学会基金奖励办公室

联系人：薛晶晶、董海军、程 莹

电话：(010) 58933945, (010) 58933927

电子信箱：zhantianyoudajiang@126.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三里河路 9 号建设部内（100835）

申报系统技术咨询：18410069353

附件：1.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选工程推荐申报书

2. 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参选工程申报附件材料

